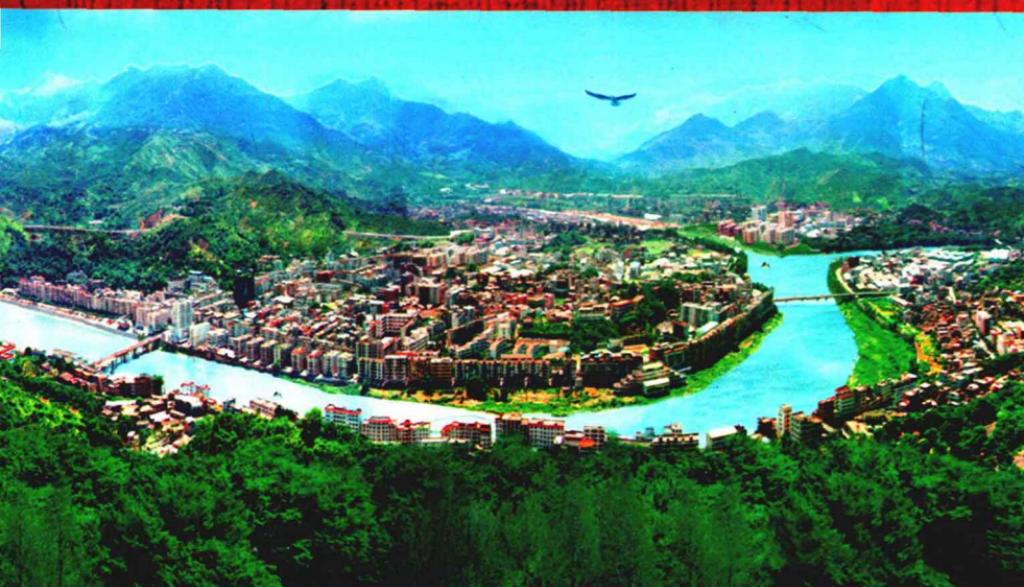


中共安溪地方史大事记

(1927—2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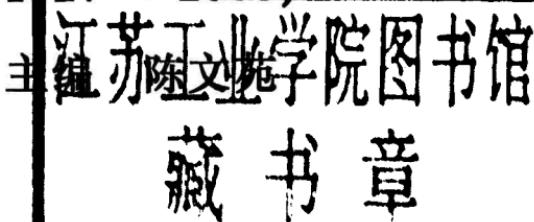
主编 陈文苑



中共安溪县委党史研究室 编

中共安溪地方史 大事记

(1927—2003)



中共安溪县委党史研究室 编

《安溪大事记》编委会

主 审：曾荣华

副主审：尤猛军 陈水潮 林国闪 谢保家

成 员：卢宜牯 许宏程 钟文成 廖皆明 郑进发
陈晓玉

主 任：许宏程

委 员：陈文苑 梁金良 肖印章 吴瑞生 叶敬国
王剑强 苏江忠 黄彻成 黄月英 吴艺华
许如竹 何超良 沈添火 陈佩芳 谢清河
陈福荣 谢文春 陈建明 陈山水 陈剑宾
林建设 李生明 凌文斌 郑文山 陈 拱
白新旺

主 编：陈文苑

副主编：李成佳 林秉成

编 辑：林秋芳 胡新尚 黄正德 刘冬梅 许顺生

顾 问：林柳植

序 言

在全党上下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之际，由中共安溪县委党史研究室主编的《安溪大事记》付梓出版，这是安溪地方党史的一大好事、喜事，是我县精神文明建设的又一重大成果！编撰此书的目的，是为了起到存史、资政、育人和“正镜旁鉴”的作用。

大事记，是中国史学的一种重要体裁，是对一定的时限内所发生的大事的翔实有序的记载，系统性和连续性强。它不仅可以保存许多有价值的史料，为撰写地方正史打下坚实的基础，而且也是进行党史研究，总结历史经验的重要依据。它和组织史、地方史并称为一个地方党史的三大基础性资料。《安溪大事记》按照时间顺序，系统地记述了中共安溪地方组织建立以来，领导安溪人民在革命、建设、改革进程中所经历的大事、要事，是继安溪《组织史资料》之后我县地方党史又完成的一项系统工程。

《安溪大事记》的编撰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关于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两个决议及新时期历次党代会的重要结论为依据，坚持实事求是和总结过去的事情“宜粗不宜细”原则，记述中力求客观、公正、准确、全面，达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安溪大事记》主要记载中共安溪地方党组织带领安溪人民经过土地革命战争、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并最终取得革命胜利所经历的大事，记述中突出革命先辈们在党的领导下所进行的艰苦卓绝、英

勇顽强、前仆后继的斗争史实；主要记载安溪人民在党的领导下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所经历的大事，记述中着重突出安溪在建设中积极探索的轨迹及所取得的巨大成就，同时也不回避失误；主要记载安溪人民在中共安溪县委的领导下，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发扬“诚信务实、自强不息、团结拼搏、开拓创新”的安溪精神，实现从全省最大贫困县到全省经济发展十佳县再到全国县域经济基本竞争力百强县三大历史性跨越的过程中所经历的大事。记述中着重突出安溪是中国乌龙茶（名茶）之乡、中国藤铁工艺之乡、中国著名侨乡和台湾同胞主要祖籍地的特色。

《安溪大事记》是我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学习了解安溪党史的好资料，是对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的好教材，是深入研究安溪党史、总结历史经验的宝贵资料，对于全面推进安溪的改革开放和三个文明建设，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当前，安溪已进入了实现现代化建设第三步战略部署、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发展新的事业、开创新的局面，更需要总结、研究历史经验，做好以史鉴今、以史育人的工作。让我们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积极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认真学习党史，研究党史，不断吸取来自于党的历史的智慧和经验，立足于新的实际，把握机遇，积极有为，开拓创新，真抓实干，为早日实现我县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

（作者系中共安溪县委书记）

目 录

一九二七年.....	1
一九二八年.....	2
一九二九年.....	3
一九三〇年.....	4
一九三一年.....	6
一九三二年.....	8
一九三三年.....	15
一九三四年.....	24
一九三五年.....	32
一九三六年.....	43
一九三七年.....	45
一九三八年.....	46
一九三九年.....	49
一九四〇年.....	50
一九四一年.....	51
一九四二年.....	53
一九四三年.....	54
一九四四年.....	55
一九四五年.....	56
一九四六年.....	59

一九四七年	63
一九四八年	71
一九四九年	77
一九五〇年	99
一九五一年	106
一九五二年	113
一九五三年	117
一九五四年	122
一九五五年	126
一九五六六年	131
一九五七年	137
一九五八年	142
一九五九年	152
一九六〇年	163
一九六一年	176
一九六二年	184
一九六三年	190
一九六四年	196
一九六五年	202
一九六六年	207
一九六七年	211
一九六八年	215
一九六九年	218

一九七〇年	222
一九七一年	226
一九七二年	230
一九七三年	234
一九七四年	238
一九七五年	241
一九七六年	245
一九七七年	250
一九七八年	254
一九七九年	262
一九八〇年	267
一九八一年	272
一九八二年	278
一九八三年	282
一九八四年	288
一九八五年	295
一九八六年	309
一九八七年	317
一九八八年	331
一九八九年	343
一九九〇年	365
一九九一年	379
一九九二年	400

一九九三年	422
一九九四年	440
一九九五年	459
一九九六年	483
一九九七年	510
一九九八年	540
一九九九年	561
二〇〇〇年	588
二〇〇一年	607
二〇〇二年	617
二〇〇三年	631

1927年

8月

7日 蒋介石在上海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开始在东南各地实行“清党”，屠杀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大革命失败了。为了审查和纠正党在大革命后期的严重错误，决定新的路线和政策，中共中央在湖北汉口召开紧急会议（即八七会议）。会议着重批评陈独秀所犯的右倾机会主义错误，总结大革命失败的教训，讨论党的工作任务，确立了实行土地改革和武装起义的方针。指出解决农民土地问题始终是革命的根本问题，党的现实最主要的任务是有系统地有计划地尽可能地在广大区域内准备农民的总暴动。中国革命从此开始由大革命失败到土地革命战争兴起的历史性转变。

同日 中共中央致信中共闽南、闽北两临时特委，要求根据中央紧急会议精神 确立自己工作方向，组织、武装农民，用暴力的方式夺取政权。

同月 中共闽南临委派遣温崇渊到安溪县开展工作。温崇渊根据八七会议有关精神，发展党组织，组织农会，建立农民武装。

12月

4—5日 闽南、闽北各县党的负责人联席会议在漳州举行，成立中共福建临时省委，陈明任书记。会议通过《目前政治任务决议案》，提出福建党组织的任务在乡村方面，应领导群众“由抗租抗捐，一直到实行土地革命，工农武装夺取政权，一切政权

一九二八年

归苏维埃工农兵代表大会”。

冬 东溪深洋村猎手陈体（字孝山、绰号打鸟体）于游猎中，结识中共永春特支党员颜国泰（永春石鼓南边村人，小学教员），经常带颜国泰到东溪乡一带秘密宣传革命，传播革命火种。

1928年

1月

10日 中共福建省临委在厦门召开紧急扩大会议，决定加紧健全扩大党组织；领导农民由抗捐抗税转向武装暴动，实现土地革命；领导城市工人由经济斗争转向政治斗争，直至夺取政权。

2月

10日 福建临时省委召开第二次全体会议，决定今后党的工作重点应放在闽南。会议改选临时省委，罗明任书记。通过《目前政治状况及党的工作方针》决议，指出安溪等地应设法开始工作，与汀（州）漳（州）区域联成一片。

春夏间 东溪陈体在永春党组织帮助下，在东溪一带秘密组织农民协会，发动农民开展抗租抗税斗争。被永春党组织吸收加入中国共产党，成为中共永春县委在安溪发展的第一个党员。

是年 东溪一带的革命斗争惊动了当地的土豪劣绅和国民党安溪县政府，他们随即派军队进驻东溪，搜查革命传单、标语，搜捕农会会员，镇压革命活动。革命斗争转入隐蔽状态。

1929年

3月

中共永春县委派李剑光、颜国泰等人到安溪东溪，配合陈体等人发展农会组织，并先后吸收陈仲琪（又名陈传黎）、郑世泽（又名郑润）、陈孝言加入党团组织，建立东溪党团支部，陈体任书记，党员3人，团员1人。是年冬，党团组织进一步发展，分别成立党、团支部，党支部书记由陈仲琪担任。党员有陈体、陈仲琪、郑世泽、郭仲辉（长辉）等，团支部书记由陈孝言担任。

夏末 陈国辉攻占安溪。

8月

22—29日 朱德率领红四军第二、三纵队到达永春县横口福昇一带休整，红军将士在20多个村落广泛宣传土地革命纲领和政策，有力地推动了泉属地区人民的革命斗争。

秋 在永春夹漈育才学校任教的安溪佛仔格进步知识青年郭节（又名郭云浓），加入共青团组织。

10月

16日 中共福建省委发出致泉属各县指示信，要求泉属各县工作注意加强与福州、厦门、闽西的联系，各县必须建立农运的中心工作，发展和扩大群众的斗争，为武装斗争做准备。

一九三〇年

秋末冬初 东溪党团组织根据党的指示，在永春游击队的帮助下，从农会中挑选一些骨干，组建农民武装，袭击东溪民团，割电线，砍电杆，影响甚大。

1930年

1月

14日 中共福建省委发出《通告》，指示泉州等地党组织加紧领导群众进行反捐税、反派款和反强迫当兵的斗争，并组织游击队、赤卫队，发动游击战争。

春夏间 郭节在永春夹际育才学校转为中共党员。他经常利用休假日和夜晚在家乡一带宣传发动群众，秘密组织农会、妇女会、儿童团等革命组织。

秋 郭节在佛仔格发展郭汪洋、郭霖（又名郭大林）等人入党，建立中共佛仔格支部，书记郭节，党员4人，隶属永春县委。

秋 以东溪和佛仔格农民武装为主体，建立安溪游击队，队长李世全，副队长陈体，队员11人，有4支长短枪和数把刀器。这支部队和永春游击队一起在安（溪）南（安）永（春）边界地区开展游击活动。

11月

李南金任中共永春县委代理书记，开始开辟安南永三县边界工作。

同月 为培养军事骨干，开展游击战争，李南金派李剑光、

李梓桐、林绍琼等人通过省委介绍，到漳州“闽南红军独立团”学习、培训20多天。后又派李世全等前往漳州培训4个月。

冬 李剑光等带领永春游击队30多人到安溪东溪开展工作，在当地农民武装的配合下，包围东溪祠堂，击伤反动劣绅陈忠修。当地的土豪劣绅纷纷外逃，促进了东溪一带的革命斗争更加蓬勃地开展。

冬 中共安南永特区（亦称边区）委员会在安溪东溪成立，李南金兼任书记，组委李剑光，宣委郭节，下辖5个支部，党员有10多人，其中安溪有东溪、佛仔格、芸美3个支部。

年底 郭节派佛仔格党员郭汪洋到安溪黄口小溪，以走亲戚为掩护，进行革命活动，秘密发展农会会员。随后，郭节到小溪组织建立农会，杨七任主席，会员10多人。并以小溪为中心，于1931年1月，分别在黄口、五社、田头、内山、紫帽兜、洋内、新墘、玉井、坂顶、屹埔等乡村发展农会会员，建立农会组织。

是年 福建省委又直接派省委委员柯丙到安溪创建党的组织，建立中共安溪县委，领导成员3人，一位工人，两位农民，党员数十人。1931年3月，负责兵运的两位农民党员，因不懂得工作路线，运用陈佩玉团的两个排长，把两排人拉在山上集合开会，被团长马弁发觉告密，在第二次会议时被团长抓捕，两位农民党员牺牲，两位排长被撤职，并用肉刑摧残。县委遭受破坏，后来没有恢复。

1931年

2月

国民党省党务指导委员会派员到安溪整理党务，随后成立安溪县指导委员会，至是年冬，全县先后成立3个国民党区分部和2个直属区分部。

3月

中共福建省委机关遭破坏。

同月 李南金调任中共同安县委（后为特支）书记，安南永特区书记由李剑光担任。

5月

共青团福建省委派巡视员翁成金到安南永巡视工作。翁先后会见了永春的李剑光、安溪的郭节、南安的郭子仲、德化的颜炳金（颜湘）等人，向他们传达省委指示，即健全党的组织，加强领导；发展农会、互济会等群众组织；扩大拥护红军、拥护苏维埃政府的政治宣传，结合农民的切身利益和要求，开展抗租、抗税、抗粮斗争；组织武装，开展游击战争，开辟新苏区。

7月

中共中央批示设福州、厦门两个中心市委，安南永德党的组织隶属中共厦门中心市委领导。

同月 翁成金分别在南安蓬岛虎鼻山、后寮宫和安溪芸美梅峰主持召开安（溪）南（安）永（春）各地党组织负责人会议，听取情况汇报，决定扩大农会，发动农民开展“五抗”斗争以及筹建红军游击队、开展游击斗争。

8月

李剑光率领东溪农会、赤卫队处决国民党安溪县政府钱粮胥（钱粮官）王子微和陈吉，当众焚烧钱粮簿。

12月

月初 中共厦门中心市委派李南金回永春恢复组织。李南金“因色彩关系”及永春的“负责同志已星散”而转赴安南永边区，先与郭节联系后，在佛仔格召开会议，传达厦门中心市委关于在安（溪）南（安）永（春）三县边界建立游击区的决定。并建立中共安南永临时县委和共青团安南永临时县委领导机构，由李南金负责全面工作。具体分工李南金负责党的工作，李晓山负责团的工作。此后，革命活动的中心逐步向安溪转移。

上旬 佛仔格会议结束后，李南金、李晓山、郭节等即迅速分头活动，恢复发展党团和农会组织，积极筹款、买枪，开展打土豪的斗争，并运用游击战争方式与敌反复较量。到1932年初，形成了以佛仔格为中心，包括安溪的佛仔格、芸美、东溪、镇抚、后寮和南安的山后、华美、蓬岛以及永春的达埔、岱山、羊角、圳古、坑园等乡村的安南永边区游击斗争基地。

一九三二年

1932年

1月

李南金在安南永边区恢复了党团各两个支部及农会5个。

2月

安南永边区党的创始人之一郭节，因带领佛仔格群众反抗民团派夫砍山林而被捕入狱。

3月

22日 安南永边区党的创始人之一李南金被捕。

同月 中共厦门中心市委先后派庄毓英、陈凤伍等军政干部到安溪，加强安南永边区武装斗争的领导。

同月 李南金被捕后，翁成金等立即在佛仔格召开紧急会议，听取陈凤伍传达厦门中心市委关于开展游击战争的指示，决定马上组织游击队，攻打金谷护路局，营救李南金。但李南金被捕后随即被转送县监狱关押，营救未成。

4月

月初 经中共厦门中心市委批准，安溪、永春游击队在佛仔格整编为闽南工农游击队第二支队。队长陈凤伍，党代表庄毓英。

8日 陈凤伍、庄毓英率领游击队和农会会员近300人，由事